

公司代码：600309

公司简称：万华化学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万华化学	600309	烟台万华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立民	肖明华
电话	0535-3031588	0535-3031588
办公地址	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三亚路3号	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三亚路3号
电子信箱	lmli@whchem.com	mhxiao@whchem.com

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14,699,498,465.31	96,865,322,655.29	18.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306,215,389.57	42,364,094,555.73	-2.50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9,469,001.85	8,284,937,690.90	-24.09
营业收入	30,906,682,479.80	31,538,997,770.65	-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35,296,711.58	5,621,102,648.53	-49.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89,582,278.60	5,041,839,666.64	-50.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6	13.93	减少7.3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0	1.79	-49.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0,52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59	677,764,654	677,764,654	无	0
Prime Partn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境外法人	10.70	336,042,361	336,042,361	质押	61,785,459
烟台中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2	330,379,594	330,379,594	未知	0
宁波市中凯信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1	301,808,357	301,808,357	未知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3.44	107,863,686	0	未知	0
孙惠刚	境内自然人	2.43	76,390,938	0	未知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2.34	73,348,584	0	未知	0
北京德杰汇通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3	69,995,240	69,995,240	质押	33,671,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未知	0.85	26,837,564	0	未知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0.82	25,598,520	0	未知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丰投资、中诚投资、中凯信三名股东为一致行动人。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9.07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营业利润 33.45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52.3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35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49.56%。

报告期内，受新冠疫情和国际原油价格大幅下跌等因素影响，公司产品销量下滑、主产品价格下降。虽然公司积极采取相应策略，积极调整国内、海外市场策略，维持核心客户的份额，挖掘并覆盖潜力行业客户，但产品的盈利能力依然受到较大影响。为此，公司积极推动降本增效工作，一方面通过技术创新、工艺优化，降低原料及公用工程消耗；另一方面通过加强管理，控制成本，减少浪费，提高运营效率。

2020 年公司的管理主题为“客户导向年”，各部门进一步梳理总结客户导向年方案，充分识别内外部客户，进一步打造好产品、提供好服务、建设制度流程、重塑客户导向意识、提升客户服务能力等；疫情期间，公司各部门坚守岗位，解决客户的急难问题，不畏风险赶赴现场，赢得了客户的尊重和信任。管理方面，公司强化四个意识（即风险意识、奋斗意识、成本意识、发展意识）；强化风险意识，反思内省破自满；提高奋斗意识，拼搏奉献提效率；落实成本意识，提升企业竞争力；坚定发展意识，依托创新提升效率。

2020 年下半年，在生产方面，公司将继续加强生产管理，保证装置稳定运行；在销售管理方面，公司将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的不利影响，主动研判市场发展趋势，顺势而为，更加主动地调整销售策略，转危为机；在研发方面，公司将持续开展装置工艺优化工作，以提高装置运行效率，同时加强自主开发项目的研发投入，开发新的技术及产品；在管理方面，继续按照“客户导向年”的管理主题，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与好服务；继续强化“四个意识”，推动降本增效工作，并结合公司的战略加强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为万华的长期发展培养、储备“六有人才”；项目建设方面，争取完成烟台工业园 100 万吨/年乙烯项目的建成投产，继续推动万华福建、四川眉山工业园的整合及建设工作。

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7 月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